

电梯 保 养 服 务 合 同

双方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全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安全技术规范的规定，遵循公平、诚实和信用的原则，共同确定以下由乙方向甲方提供的产品保养服务内容条款。

一、本合同经双方代表签字并盖章后，符合本合同第二条的前提情况下生效。

二、本合同内所述及的“电梯设备”是指在本合同中列出的、由甲方委托乙方保养的、已经政府主管部门检验合格并允许使用的各类乘客电梯甲方设备的总称。

三、服务对象

甲方委托乙方对于 2001~2018 年期间安装的位于地址 西安市雁塔西路 309 号 的名为 陕西省肿瘤医院建筑 物内共计 18 台电梯设备提供保养服务。（电梯设备的具体规格详见本合同条款：“八、电梯设备规格和服务费用”中表一/表二所列）

四、服务期限

自 2025 年 06 月 01 日 起至 2026 年 05 月 31 日 止。

五、服务时间

- 1 本合同提供的保养服务，确定在乙方的正常工作时间（上午 8:30——下午 17:30）内进行，甲方若有特殊需要，乙方也可在正常工作时间以外的时间内提供服务，但需另行计费。
- 2 本合同所保养的电梯设备，若发生故障需要应急处理时不受上述时间限制。不再另行计费。
- 3 每 15 天 1 次根据国家有关的技术规范和乙方的工艺要求对电梯设备进行保养。

六、乙方的服务内容

- （1）保证电梯安全运行。
- （2）在保证电梯安全运行的前提下满足正常工作和生活需要。
- （3）须配置专职现场服务的人员数量按每18台不少于2人标准配备（修理时须有2人及以上持证人员在场）。
- （4）须提供24小时的应急响应服务，且能在接到故障或事故报警后30分钟内到达现场，并能提供正常连续的服务直至故障或事故排除。对电梯困人事故要求在到达现场后10分钟内把乘客从轿厢中救出，对非电路板原因的常见故障要求在60分钟内排除，对电路板原因的故障应在1-5天内解决
- （5）对有偿更换后的电子器件应交回甲方人员保管。
- （6）在日常维护保养期届满时，须经法定定期检验并无因维护保养原因的不合格项目存在。
- （7）如因使用不当造成电梯故障或损坏，乙方负责及时将其修复，使电梯恢复安全、正常运行，费用双方另行协商确定。
- （8）甲方根据需要，确认并要求乙方以 B1 方式清包提供服务
具体服务内容详见“附件一（B1）”。

七、双方责任

乙方的责任

- 1 在提供服务时，当甲方保证提供实施服务条件的前提下，应严格遵守甲方有关的规章制度。
- 2 严格按照附件一规定的内容提供服务，并按照《产品保养年度作业计划表》所列的项目进行清洁、润滑、调整 and 检查等保养工作。
- 3 按照本合同约定的保养方式，提供确保整机正常和安全的运行所需的备品配件。
- 4 配合政府主管部门对有效服务期内的电梯设备实施年检，对政府主管部门提出的涉及乙方保养环节、部位的整改内容、项目及时提供整改。
- 5 在乙方按本合同规定提供有效服务期内，对存在的非保养责任故障，应及时书面通知甲方整改；当存在的故障可能严重影响电梯设备安全运行时，应及时通知甲方暂时停止使用该电梯设备。
- 6 如因乙方原因导致电梯不符合年度质检部门要求而产生复检费用，由乙方承担。
- 7 配合政府主管部门实施年检。

甲方的责任

- 1 甲方应按照《特种设备安全法》的规定，履行电梯使用单位的义务。在签订本合同时，甲方已经获得并知晓该《特种设备安全法》。
- 2 负责按照政府主管部门对电梯设备日常管理的法规、规定和要求进行全面管理，对乙方的服务项目、服务内容和服务质量进行确认。
- 3 在乙方提供保养服务期间，负责给予乙方合理和充分的停梯时间并协助和管理设置现场安全警示标志。
- 4 在有效服务期内，甲方若需对本合同电梯设备实施改造、修理、装饰、更换的，必须严格按国家有关法规、规章、规定实施，因非乙方实施的上述工程而影响到乙方保养电梯设备的使用性能和安全性能的，乙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 5 属甲方管理、使用不当、人为损坏、不可抗力或非保养范围内的原因，而导致电梯设备需要修理、更换的，应由甲方负责。在甲方与乙方签订《产品修理合同》后，由乙方实施修理、更换。

八、电梯设备规格及服务费用

根据服务形式和服务内容，服务期含税（增值税税率为 6%）保养费为：¥86400.00 元
表一：

买卖合同号	梯号	生产厂家 /型号	速度 (m/s)	层站 (站/门)	月价 (元/台)	数量 (台)	服务期限	小计 (元)
12N3B18-354	1~6	三菱 LEHY-IIB	1.6	15/15	400	6	2025-06 至 2026-05	28800
12ELE06-413	7	三菱 ELENESA	1.0	3/2	400	1	2025-06 至 2026-05	4800
AH1003922	1~4	日立电梯 HGP-1050 -C0105	1.75	24/24 25/25	400	4	2025-06 至 2026-05	19200
WA620368	1~2	迅达电梯 Schindl 3600	1.0	13/13	400	2	2025-06 至 2026-05	9600
D0678	1	沈阳亿成 TW05-01	0.4	3/3	400	1	2025-06 至 2026-05	4800
040140A	1~3	东芝电梯 TOPS-VF3	1.5	10/10 9/9	400	3	2025-06 至 2026-05	14400
XA0008108141L-L1	1	通力电梯 KONENMonoSpace	1.0	3/3	400	1	2025-06 至 2026-05	4800

上述保养费（含 6%增值税）总计：¥86400.00 元，大写：人民币：捌万陆仟肆佰元整。

九、支付方式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每半年验收一次，验收合格后自接到发票之日起，一个月内无息支付每半年服务费的 100% 支付时间

序号	支 付 期 限	金 额（元）	序号	支 付 期 限	金 额（元）
1	2025 年 12 月 31 日前	43200	2	2026 年 06 月 30 日前	43200

2 支付方式

2.1 甲方按上述约定期限将保养费以汇付方式支付至乙方收到每笔款项后，向甲方开具相应金额的：增
值税专用发票（税率 6%）。甲方要求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的，应当在本合同封面将甲方注册地址、邮编、
账户信息、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和纳税人代码填写完整无误。

2.2 甲方若未按规定时间支付费用的，按未付款部分的每天万分之四比例向乙方支付逾期付款违约金。

2.3 甲方需购置的零部件，费用应在更换前以同一支付方式一次性付给乙方。

十、本合同不承担项目

1 土建工程中的电梯井道壁、井道工字钢、井道灯、井道防水、井道隔离网、机房电源等附属设施的改造、修理、装饰、更换、清理和维修等工作。

2 本合同及合同附件所述内容之外的其他项目。

十一、违约责任

1 除不可抗力外，甲方未按约定按期、足额支付保养费或乙方未按合同规定履行保养义务，违约方应当按照未履行部分总额的每天万分之四比例向守约方支付逾期违约金，并继续履行合同义务，该违约金最高不超过合同总额的百分之五。

- 2 双方协商一致，在结清实际服务期内的保养费用后，可解除合同。
- 3 若在乙方保养有效期内电梯设备发生事故、停运而给甲方带来损失并书面提出赔偿要求的，由政府主管部门介入并做出鉴定结论。若判定由乙方保养责任所致所造成的损失，乙方应当按照鉴定结果及法律规定对甲方作相应赔偿。
- 4 任何一方若在合同生效后无故解除合同或以实际行动表示不履行合同的，则需根据有偿服务期内的保养价格对所有实际服务期结清保养费，且违约方应向守约方支付保养合同总价 30%的违约金。

十二、其他

- 1 服务期内，甲方需要增加电梯设备功能和改变性能时，或因国家颁布或修订有关标准而需对电梯设备进行改造时，双方应在另行签订《产品改造合同》后实施。
- 2 保养中产生的各类废弃物，由甲方负责按照当地环境管理法律法规及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 3 因电梯设备属于特种设备，甲方同意将保养（包括另行维修、改造中）更换下的专用印板，交由乙方回收销毁，以保证废、旧专用印板不流入市场。
- 4 合同签订时，需要对合同条款增加和更改的，或者要求提供本合同约定以外的服务时，双方应在“另行约定事项”中约定，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 5 合同生效后，需要对原条款进行变更的，双方应另签“合同修改书”，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 6 “产品保养方式”“产品保养年度作业计划表”、“易损部品清单”、“另行约定事项”和“合同修改书”等其他与本合同有关协议、文件为本合同之附件，属本合同不可分割部分，具有同等效力。本合同及上述的协议、文件一经签署和确定，均取代之前的口头或其他书面的约定。
- 7 若本合同服务期满后，并且甲方需要乙方继续提供保养服务的，甲方需书面函告乙方暂按原合同条款执行保养服务一个月，并以此作为本合同的延续执行期。
- 8 若在保养过程中发生安全事故，应由政府主管部门介入并作出事故鉴定结论，或在政府主管部门不介入之时由双方共同委托有能力的第三方权威监测机构作鉴定。双方的安全责任及法律责任根据鉴定结论进行划分。
- 9 双方发生争议时，应先协商解决，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可依法向甲方住所地人民法院起诉。
- 10 本合同正本一式 6 份，甲方 4 份，乙方 2 份。

产品保养方式 (B1 方式)

1、每月 2 次 根据国家有关的技术规范和乙方的工艺要求对电梯设备进行保养，具体内容有：

1.1 电梯轿厢、机房、井道等部位的各部件的检查、调整、润滑*和清洁。

1.2 电梯曳引钢丝绳、补偿钢丝绳、补偿链、限速器钢丝绳的清洁和张力的调整。

2、提供全天候应急处理服务，并在接到甲方紧急报修通知后 30 分钟内赶到现场。

3、免费调换在服务期内因保养不当而损坏的零部件，包含 100 元以下易损件如下清单。

4、以乙方当年销售价优惠价格向甲方提供备品配件，并送货上门。

5、配合政府主管部门实施年检。

6、每年进行一次综合性的运行安全和运行质量的检查，并在检测结束时向甲方提交检测报告。

*：本保养方式中润滑所需的油类由甲方负责提供。

易 损 部 品 清 单 (免费100元)

序号	品目	名称	代号	用途	单价
1	126	轿厢导靴靴衬	YA047C168-01	配8kg轿厢导轨时用	22 .00
2	126	对重导靴靴衬	YA029C826G01	配3kg 、5kg对重导轨时用	73 .00
3	161	层门轿门滑块	Y436557G05	轿厢门滑块相同	12 .80
4	101	制动闸瓦用摩擦衬片	YA086D471-01	配 EM-1600曳引机时用	55 .00
5	221	S3-B开关	EL-1370	减速开关	60 .00
6	126	门滑块	WDD-2	厅门轿门滑块	12.80
7	161	保险管	3A (大)	控制柜	10 .00
8	101	保险管	5A (大)	控制柜	10 .00
9	221	保险管	10A (大)	控制柜	10 .00
10	126	油杯	PT1395	导轨	35 .00
11	126	锁触头	YA060B847G01	厅门锁	31 .00
12	126	开关	LXW5-11N1	安全触板	16 .00
13	161	空开	16A	机房控制柜	63.00
14	101	按钮	DA482	层站及轿厢按钮	52.00
15	221	蜂鸣器	Z55BB-01	报警用	97.00

甲方（委托方）

单位名称：(章)陕西省肿瘤医院

单位地址：西安市雁塔西路800号

法定代表人：张一力

法定委托人
(签字或盖
章)：

联系人：左强

电 话：029-85276063

传 真：

邮政编码：710000

休 息 日：周六 日

户 名：陕西省肿瘤医院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西安雁塔西路支行

账 号：1032 6104 5035

统一社会
信用代码：1261 0000 4352 0350 12

签约地点：西安市

乙方（受托方）

单位名称：上海三菱电梯有限公司陕西分公司

单位地址：西安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高新路2号
西部国际广场16层A区

法定负责人：龚清

保养部门：上海三菱电梯有限公司陕西分公司

地 址：西安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高新路2号
西部国际广场16层A区

电 话：029-88323030 邮政编码：710075

急修电话：029-88328830 传真：029-88323330

法人委托人：

联系人：郝振鹏

户 名：上海三菱电梯有限公司陕西分公司

开户银行：建行西安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

账 号：6100 1920 9000 5250 8879

统一社会
信用代码：9161 0000 6240 9956 3K

签订日期：2025.5.30